上海市青浦区文化和旅游局文件

青文旅 [2025] 69号

青浦区文旅局关于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的批复

上海市青浦区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中心:

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收悉。根据《预算法》及 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,经对你单位报送的决算进行审核,现批 复如下:

- 一、核定你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<u>2132.22</u> 万元,本年支出合计 2135.67 万元,年末结余和结转 7.13 万元。
- 二、核定你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(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)本年收入合计 2132.22 万元,本年支出合计 2132.22 万元,年末结余和结转 0 万元。
 - 三、请你单位结合今年区审计局决算报告审计意见整改的同

时,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,完善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各个环节,对于各项收入支出及资产负债事项及时入账,规范会计核算,不断提高决算信息质量。

四、请你单位按照区财政局区级部门决算信息集中公开要求,做好本单位2024年度决算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上海市青浦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8月22日